

盘锦市大洼区财政局预算指标通知

大财指农〔2018〕231号

关于下达专项资金指标的通知

盘锦市大洼区水利局：

根据《盘锦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8年专项资金指标的通知》（盘财指农〔2018〕148号）和区水利局提出的分配意见，现下达2018年中央财政水利发展资金3036万元，具体资金额度和预算支出科目详见附件，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此次下达资金具体任务和绩效目标，由省水利厅按照《辽宁省中央财政水利发展资金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辽财农〔2017〕386号）有关规定另行批复。

二、按照水利部、财政部《全国山洪灾害防治项目建设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农村基层防汛预报预警体系建设和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项目资金中，涉及专业较强的监测预警平台和信息系统、监测预警等设备，实行资金拨付到区，由省统一组织采购，请区按照采购价格及时结算。

三、请严格按照《辽宁省水利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辽财农〔2017〕237号）有关规定，切实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加快资金支出进度，确保专款专用。

资金来源：省专项

2018年3月27日



2018年中央财政水利发展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单 位	项 目	金 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 目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合计		3,036.00			
水利局	灾后水利薄弱环节项目-农村基层防汛预报预警体系	379.00	2130314防汛	50302基础设施建设	31005基础设施建设
	农田水利项目-高效节水灌溉（农业水价改革）	2,400.00	2130316农田水利	50302基础设施建设	31005基础设施建设
	农田水利项目-小型农田水利先建后补	150.00	2130316农田水利	50302基础设施建设	31005基础设施建设
	农村水利工程维修养护	107.00	2130306水利工程运行 与维护	50302基础设施建设	31005基础设施建设